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S*ST 海纳

公告编号：临 2008—100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2008年10月3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1、召开时间：2008年11月19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杭州市杭大路8号杭州万好万家紫玉商务酒店有限公司（原紫云饭店）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召开地点变更的通知分别刊登于2008年10月31日、2008年11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股数11,45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 12.7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并以逐项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关于向杭州通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因公司破产重整产生的法定追偿权的议案》；

杭州通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凯科技”）是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网新集团是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大圆正”）的控股子公司。因此，通凯科技、网新集团及浙大圆正由于控股关系而形成一致行动人关系，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因浙大圆正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网新集团是本公司的潜在关联股东，网新集团的董事长为赵建，因此关联股东浙大圆正及关联自然人赵建回避本次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0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股东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000,000 股、关联自然人赵建持有 450,000 股回避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刊登于2008年10月1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情况：同意11,4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3、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4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4、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4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

决权总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5、《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4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4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7、审议《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4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8、审议《关于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4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9、《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4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武惠忠、赫东

3、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九日